

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南投市南崗三路六十一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4 人(林廷芳 李金南 洪信圭 洪子翔 )  
獨立董事 3 人(許惠祐 黃崇禧 何友銘)

列席：稽核主管:唐毓傑主任  
副總經理:張達夫

主席：林廷芳 董事長

記錄：吳蕙如

議程：

壹、宣佈開會：開會已達法定人數，正式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略
- 二、 營運報告：略
- 三、 稽核報告：本年度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詳議程附件一)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肆、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二  
(P.07-P.16)。

3. 本案經 111 年 3 月 18 日之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3.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 111 年股東常會討論。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貸款契約到期續約及新增案，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因營運所需向金融機構融資貸款授信合約到期續約及新增案，相關資料如下：

1. 第一銀行－草屯分行：  
短期信用綜合額度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111.6.21 到期續約)。
  2. 第一銀行－草屯分行：  
中期信用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新申請)。
  3. 中華票券－台中分行：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111.4.8 到期續約)。
  4. 國際票券－台中分行：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111.4.12 到期續約)。
  5. 兆豐商業銀行－南投分行：  
短期國內外信用狀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111.5.31 到期續約)。  
出口押匯額度美金 50 萬元。(111.4.19 到期續約)。
- 上述授信額度之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本案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提請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報之查核簽證工作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會計師及涂清淵會計師承辦。
2.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第三項之規定，本公司應每年至少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審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如附件三(P. 17-P. 19)及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如附件四(P. 20)。
  3. 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規定。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四案：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如附件五(P. 21-P. 22)。
2.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均符合標準，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五案：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完成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我檢查作業，擬依其結果出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如附件六(P.23)。
2. 本案經 111 年 3 月 18 日之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六案：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經第四屆第 6 次薪酬委員會建議，擬提列 110 年度員工酬勞 1%計新台幣 3,063,693 元及董事酬勞 2.95568%計新台幣 9,055,294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原提列數無差異。
3.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 111 年股東常會報告。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七案：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已依相關法令之規定編製完竣，連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如附件七(P.24-P.35)。
2. 本案經 111 年 3 月 18 日之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3.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 111 年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八案：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 110 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719,649,126 元，擬建議分配股東紅利新台幣 163,752,851 元(現金 3.3 元/股)。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八(P.36)。
2.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事宜。
4. 本案經 111 年 3 月 18 日之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5.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 111 年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第九案：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說明：1、擬訂於 111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假南投市南崗三路六十一號（本公司教室），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不贈送紀念品。

2、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3、111 年股東常會議程及召集事由如下：

(一) 報告事項：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二) 承認事項：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四) 臨時動議。

(五) 散會

4、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股票停止過戶期間：111 年 4 月 10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8 日止。

5、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本公司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書面提案之期間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1 日止，凡有意提案之股東應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1 日下午五時前送達；受理處所：540 南投市南崗三路 61 號（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

6、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民國 111 年 5 月 7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電子投票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

決議：經出席董事(七席)一致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

主 席：林廷芳



記 錄：吳蕙如



##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附件八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507,324,200
110 年度稅後淨利	235,523,612
小計	742,847,81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23,552,361)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53,675
可供分配盈餘	719,649,126
減：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3.3 元)	(163,752,851)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555,896,275

1. 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10 年度盈餘為優先。
2.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事宜。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李金南



會計主管：吳蕙如

